

鼓楼区教育局关于做好 2026-2027 学年 学生资助工作的通知

区属各公民办中小学幼儿园、街道办幼儿园：

根据福建省学生资助管理中心《关于做好 2026-2027 学年学生资助工作的通知》（闽教助中心〔2026〕11 号）、福州市教育局《关于做好 2026-2027 学年学生资助工作的通知》（榕教直〔2026〕47 号）文件精神，现就做好鼓楼区 2026-2027 学年学生资助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把握时间节点

（一）比对认定。各校通过“福建智慧资助系统”开展家庭经济困难学生信息比对。其中：9 月 1 日-11 日开展基础数据线下收集（各县区教育局对接相关部门获取最新数据，各级各类学校确认好在籍在校学生名单）。9 月 14 日-18 日开展基础数据线上汇聚。9 月 20 日-24 日开展家庭经济困难学生比对认定。

（二）量化认定。重点关注9 月 20 日-10 月 30 日由各高中组织学生参与家庭经济情况量化认定。其中，2027 年有生源地信用

助学贷款申贷意愿的高中应届毕业生，应纳入认定范围。鼓楼辖区相关学校应及时完成数据审核。

（三）名单微调。各校要全面摸排掌握特殊家庭学生和突发困难家庭学生情况，及时将突发困难学生纳入资助范围。2026年秋季学期家庭经济困难认定工作于10月30日前完成，2027年春季学期认定情况微调工作于4月30日前完成。

（四）材料上报。各学校秋季学期于10月31日前、春季学期于4月30日前上报本学期资助电子及纸质材料，同时维护好全国资助系统中受助资金、受助档次、自愿放弃等相关信息完整，确保电子、纸质、系统三者信息准确一致。

（五）资金发放。各校要加快资助资金申请，确保资助申请、审核、公示、发放等各流程资助档案可溯可查。各学段国家助学金、义务教育生活补助分别于每年11月30日、5月31日前发放到位。

（六）系统维护。各类学校应严格按照全国学生资助管理信息系统填报标准，秋季学期于12月15日、春季学期应于6月15日前将政府资助、社会资助、校内资助等数据录入全国资助系统。各学校应维护全国学生资助管理信息系统和福建省智慧资助系统数据一致（特殊情况应附情况说明及佐证材料），严格落实在校生信息、困难学生认定信息、资助资金发放信息“三个零误差”。

（七）动态管理。做好福建省智慧资助系统“向阳花开助学帮扶”模块信息日常动态维护。

二、落实资助政策

严格对照各学段资助项目的范围、对象、条件、标准及程序规范开展工作，确保政策执行精准规范。建好各项资助工作台账，常态化做好自查与备查工作。（资助政策文件和业务操作文档可在“福建智慧资助系统”在线查看）

1. 稳定资助队伍。学生资助工作政策性强、精准性要求高，学校应统筹归口管理配备觉悟高、能力强的资助员。原则上每任时间不低于3学年，如需调整，请在8月下旬提前报备上级主管并做好传、帮、带，确保各项资助工作无缝交接过渡。

2. 完善校内资助。学前、普高等学段应持续修订完善校内资助资金管理办法，主动公开校内奖助、校内应急救助的申请条件及流程，合理预算并列支。每年12月份形成年度校内资助工作总结存档，并抄送上级教育主管部门备案。

3. 公开资助方式。各校应畅通资助热线电话及咨询、反馈、投诉渠道，依规妥善处理资助诉求，确保资助工作公平、公正、公开。

三、拓展资助育人

各校应依托“向阳花开”助学帮扶行动为载体，积极弘扬“助困、扶志、赋能”育人理念，建立长效帮扶机制，将困境学生结对帮扶同学校党建、团建、队建工作相结合，让经济帮扶与成长赋能融为一体，推动学生资助从“保障型”向“发展型”升级。

四、秋季注意事项

1. 加强学生信息安全管理，不得使用互联网在线采集学生敏感信息。各学段纸质材料按目录清单依次整理，电子材料按目录清单中“*”内容提供，请通过U盘拷贝或加密上报，电子文档统一命名：“学校序号+校名+2026秋季资助”。

2. 各学校应创新宣传方式，通过校园宣传栏、微信公众号、家长会、主题班会以及发放《资助政策落实告知书》等方式，全方位、多角度、有针对性地向学生宣传资助政策，确保资助政策人人知晓。

五、各学段提交材料

1. 提交《2026年秋季学期鼓楼区学生资助工作汇总表》（见附件6）。

2. 系统中有名单而未接受资助的学生提交《关于自愿放弃国家资助的声明》（见附件2）。

3. 自采集学生提交申请表、家访表、佐证材料等。

4. 普通高中另需提交《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申请表》（见附件3），幼儿园另需提交《福建省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及家访记录表》（见附件4）。

5. 各民办校年学费1.5万以上的贫困生，需另附家访证明材料（见附件5）。

附件：1. 教育资助政策落实“告知书”

2. 关于自愿放弃国家资助的声明
3. 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申请表（高中）
4. 福建省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及家访记录表
（学前）
5. 资助工作家访表（高收费）
6. 2026 年秋季学期鼓楼区学生资助工作汇总表

鼓楼区教育局

2026 年 9 月 20 日

附件 1

国家资助政策落实“告知书”

____同学的家长：

根据相关政策规定，你的孩子本学期已享受的资助政策如下：

- ☐ 学前教育政府助学金（一档）2000 元/年
- ☐ 学前教育政府助学金（二档）1000 元/年
- ☐ 义务教育免学杂费
- ☐ 义务教育免费教科书及正版字典
- ☐ 义务教育公办寄宿制学校学生免住宿费
- ☐ 义务教育学校学生免费作业本
- ☐ 家庭经济困难小学寄宿生生活补助 1250 元/年
- ☐ 家庭经济困难小学非寄宿生生活补助 625 元/年
- ☐ 家庭经济困难初中寄宿生生活补助 1500 元/年
- ☐ 家庭经济困难初中非寄宿生生活补助 750 元/年
- ☐ 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补助 1000 元/年
- ☐ 高中国家助学金（一档）3300 元/年
- ☐ 高中国家助学金（二档）2000 元/年
- ☐ 高中免杂学费
- ☐ 中职国家助学金（一档）3300 元/年
- ☐ 中职国家助学金（二档）2000 元/年
- ☐ 中职免学费
- ☐ 中职国家奖学金 6000 元

附件 2

关于自愿放弃国家资助的声明

_____（学校）：

本人孩子_____（身份证号码：_____），
就读于_____。学校已明确
告知本人相关国家资助政策和程序，并通知本人进行资助申请。但是
由于本人（☐1. 家庭经济状况已明显好转，不需要国家资助 ☐2. 已
获得其他资助，满足学习生活需要 ☐3. 其它个人原因），自愿放弃
----年----季学期生活补助。

特此声明。

_____（家长或监护人签字并盖手印）

年 月 日

附件 3

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申请表（普通高中）

学校：_____院系：_____专业：_____年级：_____班级：_____

基本情况	姓 名		性 别		出生年月		籍 贯	
	公民身 份号码			家庭 人口		手机号码		
家庭 通讯 信息	详细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家长手机号码				
家庭成员情况	姓名	年龄	与学生 关系	工作（学习）单位		职业	年收入 （元）	健康状况
特殊 群体 类型	继续享受政策的建档立卡脱贫户（人口）家庭学生： ☐ 是 ☐ 否；防止返贫监测对象家庭学生： ☐ 是 ☐ 否；特困供养、低保和低保边缘家庭学生： ☐ 是 ☐ 否；孤儿、艾滋病病毒感染儿童及事实无人抚 养儿童： ☐ 是 ☐ 否；残疾学生： ☐ 是 ☐ 否；烈士、英雄模范和因公牺牲、一级至四级因战因公伤残 的军人、公安民警、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人员家庭子女： ☐ 是 ☐ 否；优抚对象子女： ☐ 是 ☐ 否；残 疾人家庭子女： ☐ 是 ☐ 否；其他家庭经济困难学生： ☐ 是 ☐ 否。							

影响 家庭 经济 状况 有关 信息	家庭人均年收入_____元。		
	家庭遭受自然灾害情况：_____。家庭遭受突发意外事件：_____。		
	家庭成员因残疾、年迈而劳动能力弱情况：_____。		
	家庭成员失业情况：_____。家庭欠债情况：_____。		
	其他情况：_____。		
个人 承诺	承诺内容：	学生本人 (或监护人) 签字	

注：1.本表用于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由系统导出。

2.学校、院系、专业、年级、班级可根据实际情况选择性填写。

3.承诺内容需本人手工填写“本人承诺以上所填写资料真实，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责任”。

附件 4

(

幼儿园名称：

编号：

家访形式	☐ 入户 ☐ 电话 ☐ 其它		家访教师	A:	B:	家访时间:	
受访幼儿基本情况	姓 名		出生年月	年	月	日	照片
	性 别		籍 贯	市 县			
	公民身份号码		民 族	族			
受访幼儿家庭情况	监护人姓名		住 房	☐ 房产 ☐ 租房 ☐ 其它			
	与幼儿关系	☐ 父子 ☐ 母子 ☐ 其它		电话(手机)			
	家庭住址	市 县 镇(街道) 号					
	主要收入来源	☐ 公职 ☐ 从商 ☐ 务农 ☐ 务工 ☐ 其它					
	家庭人口数		家庭年总收入		家庭年人均收入		
本学年是否愿意申请国家资助			☐ 愿意 ☐ 不愿意				
幼儿困难类别	档次	类别	证明材料				备注
			类型	证件号码	发证单位	第三方证明	

	I 档 2000 元/学年	☐ 继续享受政策的建档立卡脱贫户（人口）家庭 ☐ 防止返贫监测对象家庭 ☐ 特困供养、低保和低保边缘家庭 ☐ 烈属或优抚 ☐ 孤残（艾滋病病毒感染、事实无人抚养）					
	II 档 1000 元/学年	☐ 其他家庭经济困难					
监护人 签字	本人承诺以上填写信息及所提供证明材料真实，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责任。 签字：_____ 日期：_____						
所在幼儿园 意见	幼儿园（签章）：_____						
主管市（县/区）教育 学生资助部门意见	负责人（签章）：_____						
备注							

附件 5

资助工作家访表（高收费）

学校：

班级：

学生姓名		家访时间	
家访老师		接访人身份	
家庭地址			
家访形式	入户家访 ☐	校园约见 ☐	网络访谈 ☐
教师拟向家长反馈的内容（学生在校表现情况、学生身心健康状况、宣传国家资助政策、加强学生（家长）的诚信教育等）			
家访沟通情况（学生家庭环境、家庭大致财务情况、监护人情况、存在的具体困难等）			
家长意见 建议			

附件 6

2026 年秋季学期鼓楼区学生资助工作汇总表

学校名称：（公章）

序号	校名 （按 公 章）	姓名	身份证号	家庭住址 （按户口 簿地址）	开户银 行（福 建海峡 银行）	银行账号	银行 开户 名	家长联系电 话	资 助 类 型	发放金 额(元)	提供人 （学校 经办名 字）	学校经办联系 手机号码
1												
2												
3												
4												

补助项目：脱贫家庭学生、防止返贫致贫对象家庭学生、低保学生、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残疾学生、优抚对象子女、残疾人子女、低保边缘人口、其他家庭经济困难等（详见系统）。

